

让一代一代榆林人用心灵和情感传承我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榆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大事记榆林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文物)局

●2005 年 6 月,榆林市启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2006 年 5 月,陕北秧歌、榆林小曲 2 项入选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7 年 5 月,绥米唢呐、白云山道教音乐、陕北民歌、陕北秧歌、靖边跑驴、横山老腰鼓、府谷二人台、榆林小曲、清涧道情、定边剪纸艺术、绥德石雕雕刻技艺、白云山庙会等 12 个项目入选陕西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8 年 1 月,陕北秧歌传承人李增恒,榆林小曲传承人林玉碧、王青等 3 人入选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2008 年 6 月,陕北民歌、白云山道教音乐、横山老腰鼓、靖边跑驴、陕北道情 5 项入选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绥米唢呐、府谷二人台 2 项入选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

●2008 年 6 月,王向荣(陕北民歌)、汪世发(绥米唢呐)、张明贵(白云山道教音乐)、贺俊义(陕北秧歌)、李增恒(陕北秧歌)、张有万(靖边跑驴)、李成元(横山老腰鼓)、淡文珍(府谷二人台)、刘美兰(府谷二人台)、王青(榆林小曲)、叶万秀(榆林小曲)、林玉碧(榆林小曲)、白明理(清涧道情)、万忠选(陕北民间匠作画艺)、任今民(陕北民间匠作画艺)、田步高(陕北民间匠作画艺)、刘志华(陕北民间匠作画艺)、高生武(陕北民间匠作画艺)、李文斌(陕北民间匠作画艺)、汪建勃(绥德石雕雕刻技艺)等 20 人入选陕西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2009 年 4 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一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该名录涉及七大类 31 个项目,其中:民间音乐 7 项,民间舞蹈 6 项,传统戏剧 2 项,曲艺 4 项,民间美术 3 项,传统手工技艺 5 项,民俗 4 项。

●2009 年 5 月,陕北民歌传承人王向荣、佳县白云山道教音乐传承人张明贵、陕北秧歌传承人贺俊义、靖边跑驴传承人张有万、横山老腰鼓传承人李成元、府谷二人台传承人淡文珍、陕北匠艺丹青传承人李生斌等 7 人入选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2009 年 6 月,靖边信天游、神木酒曲、定边民间道教音乐、绥德踢场子、吴堡水船、定边道情皮影戏、横山说书、神木面花、绥德炕头石狮子、佳县庙宇木雕雕刻技艺、榆林豆腐传统制作技艺、横山牛王会等 12 个项目入选陕西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9 年 8 月,榆林市启动了申报建立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工作。

●2009 年 12 月,省政府同意向文化部上报了《关于申报设立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区的函》(陕政函[2009]212 号)。

●2010 年 4 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确定王向荣等 74 名传承人为榆林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2010 年 6 月,李岐山(绥米唢呐)、魏建明(陕北秧歌)、孙旺生(横山说书)、张彦珍(陕北匠艺丹青)、鲍武文(绥德炕头石狮子)、康忠武(佳县庙宇木雕雕刻技艺)、张增明(榆林豆腐传统制作技艺)、刘名成(横山牛王会)等 8 人入选陕西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2011 年 2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自 2011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2011 年 4 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二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该名录涉及九大类 76 个项目,其中:民间文学 3 项,传统美术 12 项,传统音乐 7 项,传统舞蹈 10 项,传统戏剧 1 项,曲艺 1 项,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2 项,传统技艺 26 项,民俗 14 项。

●2011年6月,神木二人台、定边霸王鞭、靖边霸王鞭、保宁堡老秧歌、佳县剪纸、靖边剪纸、绥德剪纸、绥德寨山柳编技艺、铁水打花技艺、神木手工地毯制作技艺、佳县手工挂面制作技艺、张家山手工挂面制作技艺、榆林拼三鲜制作技艺、鱼河堡府城隍庙庙会、定边赛驴会、绥德定仙塬娘娘庙会等16个项目入选陕西省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2年3月,在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规划纲要论证会上,原则同意设立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

●2012年4月13日,文化部正式批准在榆林、延安两市设立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

●2012年4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确定杨文岩等132名传承人为榆林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2012年5月,文化部颁发了“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铭牌。

●2012年6月,朱光亮(神木酒曲)、刘贵(靖边信天游)、张世华(保宁堡老秧歌)、华月秀(靖边剪纸)、郭佩珍(佳县剪纸)、史宏丽(定边剪纸)、庄永平(神木手工地毯制作技艺)、秋如亮(绥德定仙塬娘娘庙会)等8人入选陕西省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2012年10月,编制的《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榆林市)》经市政府批准报省文化厅。

●2012年12月,市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原则同意《关于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榆林)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市财政安排一定数量的专项资金予以支持;成立了由市长任组长的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领导小组。

●2012年12月,绥米唢呐传承人李岐山、汪世发入选第四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2013年4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三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该名录涉及八大类32个项目,其中:民间文学2项,传统音乐1项,传统舞蹈6项,传统戏剧1项,曲艺5项,传统美术6项,传统手工技艺5项,民俗6项。

●2013年9月,陕北民谚、横山道情戏、子洲面花、传统寺庙营造技艺、神木传统榨油技艺、吴堡黄河古渡等6个项目入选陕西省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4年1月,《陕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经陕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7次会议通过,于5月1日起施行。

●2014年1月,完成了《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的调研、考察、修改、编制工作。

●2014年2月,《国家级陕北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总体规划》经文化部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2014年4月,榆林市公布了《榆林市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和《榆林市第一、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增补名单》,确定王建领等56名传承人为榆林市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王艳等7名传承人增补为榆林市第一、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2014年6月,王建领(陕北民谚)、王世清(神木二人台)、苏建国(绥德踢场子)、李探春(吴堡水船)、曹毛女(绥德剪纸)、刘兰芳(神木面花)、刘应鹏(传统庙宇营造技艺)、薛银联(绥德石雕刻技艺)、宋区会(吴堡黄河古渡)等9人入选陕西省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2014年11月,陕北民谚、绥德石雕入选第四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榆林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陕北秧歌

陕北秧歌是流传于陕北高原的一种具有广泛群众性和代表性的传统舞蹈艺术形式,又称“闹

红火”、“闹秧歌”、“闹社火”、“闹阳歌”等。它主要分布在陕北的大部分县区，其中尤以绥德秧歌最具代表性。

陕北秧歌是一种在广场、场院、街道等场合表演的集体舞形式，主要在春节期间和祭春日、祭秋日时演出。秧歌一般分为“大场”和“小场”两种。大场是整个舞队在伞头的统一指挥和带领下扭出变化丰富的队形，有“龙摆尾”、“卷白菜”、“十字梅花”、“二龙吐水”、“十二莲灯”等数百种队形，参加表演的人数少则二三十人，多则一二百人。小场表演包括“水船”、“跑驴”、“高跷”、“霸王鞭”等，也可根据动作风格和内容划分为“文场子”、“武场子”、“踢场子”、“丑场子”等。其中踢场子为表现男女情爱生活的双人舞，有许多较高难度的动作。

陕北秧歌历史悠久，经历了宋代中期的孕育期，形成于明代中期的转型期，繁盛于清代中期的成熟期，从清末民初起进入低潮期。1942年，在延安兴起的新秧歌运动中，陕北秧歌被赋予了新的精神风貌和时代内容，并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而传遍全国。改革开放以来，陕北秧歌更加受到重视，收集的大批文字、图片、录像资料已编撰成书或刻制成光碟。1984年，陕北秧歌入选《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陕西卷》。陕北秧歌已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白云山道教音乐

白云山上的白云观是西北地区最大的道观，地处陕西省榆林市佳县城南5公里的崇山峻岭之中。白云山道教音乐是白云山道教活动的主要内容之一，常配合白云山庙会举行。白云山道教音乐由经韵曲调、笙管音乐和打击乐三部分组成。乐器有吹奏乐器和打击乐器两类。

白云山道教音乐被誉为“白云神韵”、“圣境仙乐”。明万历三十六年(1608年)，北京白云观道士王真寿、张真仪等人持陕西布政使司贴来白云山总理教务，首次把北京白云观的道教音乐传到白云山，从而使白云山道教音乐具有古典音乐和宫廷音乐的双重成分，既古朴典雅，又庄重肃穆。清康熙年间，白云山道士苗太稔云游江南各地，广集名山道乐，并使之融入白云山道教音乐中。于是，白云山道教音乐又具有婉转优美、清新秀丽的江南风格。在长期的演奏过程中，道士们又吸收佛教、晋剧、唢呐、陕北民歌等曲调的精髓和演奏技巧，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白云山道教音乐。白云山道教音乐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横山老腰鼓

横山老腰鼓产生于明代中期，是流传在陕北地区的一种独特的民间舞蹈艺术形式，主要分布在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县的芦河川、小理河川、大理河川流域，其中以横山县黑木头川南塔乡村的老腰鼓最具代表性。

横山老腰鼓表演形式多样，通常以舞队的形式出现，有单人打、双人打、四人打、八人对打、群场打等。舞队由伞头、鼓子手、腊花、杂色丑角组成。鼓子手动作矫健有力、威武豪放、自由洒脱、穿插频繁；腊花含嗔带羞、舞步轻盈，与鼓子手成双配对，眉目传情，使整个舞队表演更加生动活泼，情趣盎然，富有艺术感染力。

横山老腰鼓始终保持着原生态打鼓技法，保持着粗犷、豪放、激越、诙谐的特点和传统品格。横山老腰鼓是劳动人民特有的调剂精神生活、表达思想情感的民间舞蹈之一，是古代文化与现代文化融合的产物。它根植于民间，紧紧依附于民俗祭祀活动。横山老腰鼓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清涧道情

清涧道情是流传于陕西省榆林市清涧县的一种民间曲艺形式。清涧道情历史悠久，始于唐，成型于明清，至今已有1300多年历史。

清涧道情原为坐班演唱，后受到晋剧和山西道情的影响逐步发展演变为一种可在广场和舞台上表演的载歌载舞的民间曲艺形式。清涧道情的题材广泛，内容丰富，代表性的传统曲目有《赛畜会》《接婆姨》《乡音》等。

清涧道情的基本曲调借鉴并糅合了秦腔、眉户、碗碗腔以及陕北民歌的元素，形成具有浓郁陕北地方色彩的音乐，主要腔调有“平调”、“十字调”、“凉腔”、“一枝梅”等九大类。其唱词与

道白运用地方方言，简明易懂。伴奏乐器主要有笛子、管子、三弦、四音、板胡、木鱼等。演员表演以陕北秧歌剧、陕北地方小戏的舞蹈动作为基础，并吸收部分戏剧的身姿步伐，动作轻盈活泼，舒展大方。清涧道情在陕北广为流传，生生不息，所以清涧也就有了“道情窝子”的美誉。1942年以后，在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的指引下，道情艺术经历了历史性变革，一首《翻身道情》唱遍天南海北。清涧道情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府谷二人台

府谷二人台流传于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境内和榆林市其他各县，属民间小唱艺术。大约在清同治年间府谷二人台已形成艺人班子，但当时尚没有二人台这种称谓，而是称为“打坐腔”。又因为二人台的演出与过年节闹社火相伴，也称其为“唱秧歌”或“打玩艺”。

府谷二人台可分为民谣体和叙事体两类。作品的内容以反映农村生活情趣为多，其中反映男情女爱、反封建的剧目所占比重大。演唱采用真假声结合，抑扬顿挫，亮板拖腔，高亢明亮，悠扬动听。其表演方式大致有三种：一是清唱(俗称坐腔)，一般不化妆；一是跑场(又称滚边)，一般由男女对唱并增加念白及表演；一是小戏，多有故事情节，人物超过两人，且分场、分幕。伴奏乐器文场有四弦、三弦、扬琴、海笛、京阳胡五大件。武场有梆子、板鼓、四页瓦、手锣(俗称铤子)、小镲、马锣。府谷因与晋蒙毗连，在府谷二人台的音乐和表演中，可以看到与晋蒙民间艺术相互融合的显著印记。府谷二人台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绥德石雕

陕北绥德石雕艺术历史悠久，现已出土的 500 多块东汉画像石以及至今残留保存的唐宋明清时期的石雕和摩崖石刻等，都足以证明绥德石雕的源远流长。

绥德石雕种类繁多，用途各异，除民居石雕、碑碣亭塔牌楼石雕、各类装饰石雕、石板画等之外，最具代表性的是“石狮子”。石狮子是流传于绥德民间的一种吉祥物，有放置在炕头，“保锁”娃娃的炕头狮；有置于庙堂、高山的镇山狮；有安放在公庭门前、广场、园林中的护神狮；有放置在家宅、墙头的镇宅狮；有雕刻在桥梁、寺庙栏杆可供人们观赏的千姿狮等等。这些石雕作品有的小巧可亲，有的高大威猛，有的雕刻精细，有的粗犷大气，真可谓千姿百态，栩栩如生。绥德石雕是千百年来绥德民间习俗的重要载体之一，应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使其得到保护和传承。绥德石雕雕刻技艺已列入第四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榆林小曲

榆林小曲是产生并流传于榆林城内市井间的一种民间说唱艺术形式。相传，榆林小曲产生于明代。据清《御批通鉴辑览》载：(公元 1518 年)秋七月，明武宗朱厚照巡边时，在榆林居住三月有余，纳延绥总兵戴钦的女儿为妃，还大征女乐，每日在城内太乙神宫(即今凯歌楼)歌舞弹唱。这是关于榆林城歌舞曲艺历史的最早记录。由此可见作为九边重镇的榆林，当时的说唱艺术已十分兴盛。

榆林小曲的内容以反映城市生活情趣为主，其中描写离愁别绪、男情女爱的曲目占较大比例。榆林小曲的结构分为小曲(即单曲)和联唱(即联套)两种形式。器乐曲牌约有 50 多首。小曲的伴奏乐器为扬琴、古筝、琵琶、三弦、京胡、碟子等。小曲既可一人单唱，也可两人对唱；既可坐唱，也可站唱；伴奏者并分不同行当兼唱。榆林小曲的传统节目有《日落黄昏》《妓状》《放风筝》《梁山伯与祝英台》《张生莺》等。

清末民初，民间学唱小曲在榆林然成风，从事演唱、演奏的艺人多是市层中的小手工业者。此后，由于战乱小曲一度几乎绝响。新中国成立后，小曲得以重生，县上举办了小曲演唱班，并先后赴省、进京参加汇演。榆林经过“文革”期间的沉寂后，1985 年以入到一个新的发展繁荣时期，榆林市成榆林小曲研究会，编印了《榆林小曲》专组建了半专业性的演唱队。使小曲的日益扩大。但是，现在榆林小曲仍然后继乏人的困境，急需抢救。榆林小曲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陕北民歌

陕北民歌是流传于陕北及山西、宁夏、甘肃、内蒙古、河北等陕北周边地区的地域性民歌，是人民群众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中形成的诗歌式口头创作的民间艺术形式。

陕北民歌的形式以信天游、小调为主。此外还有风俗歌(秧歌、酒曲、叫卖歌、婚嫁歌、丧葬歌、祈雨歌)、劳动歌、宗教歌等，共计约 27000 余首，其中革命历史民歌约 1400 余首。陕北民歌形成较早，如信天游产生了西周中期而稳定发展与汉代，是陕北历史发展中游牧文化与农耕文化长期融合的产物，也是中国大地上较为古老的民歌形式之一。

陕北民歌的内容涉及陕北生活的方方面面，与陕北人民的语言腔调、性格特征、生存环境、生活情感有密切联系，展现出陕北黄土高原民歌的地域风采和特色(如信天游、山曲等)；有的来源于历史传承，可溯源至古代占卜巫术或先秦时乡俗遗风等；有的来源于周边各省(区)并受到蒙古族、回族民歌的影响，形成了多元化综合性的民歌形式。陕北民歌的代表性作品有《东方红》《兰花花》《三十里铺》《走西口》《黄河船夫曲》等。

由于陕北长期处于相对封闭的状态，使得陕北民歌这一古老的艺术形式至今仍保持着民族早期文化的诸多特征，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陕北民歌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靖边跑驴

靖边跑驴在清代就很盛行，是靖边县民俗社火中的一种歌舞表演形式，流传在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宁条梁镇、东坑镇、镇靖乡等乡镇，尤其是在东坑镇流传时间最为久远，当地的表演活动也更具有代表性。

靖边跑驴一般是尾随秧歌队在行进间表演。春节闹社火时先“打场子”，就是要靠跑驴。在激越欢快的锣鼓声中，表演者即兴作舞，常以夸张的形象动态、风趣的舞姿、滑稽的嬉逗、幽默的演唱道白抒发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和向往，引逗观众发出阵阵笑声。

靖边跑驴有一人跑驴、双人跑驴、多人跑驴。但表演时多为双人跑驴，女的骑，男的赶。跑驴的基本动作有“慢步闪腰”、“上坡步”、“下坡步”、“过河步”、“小跑步”、“大跑步”、“撒欢跳”等。动作组合有“惊驴打斗”、“陷泥救驴”、“双人骑驴”、“太平跳跃”等。1976 年，县文化馆与民间艺人合作，编创了跑驴新节目《探亲路上》。这个节目的演出使靖边跑驴由广场表演走上了舞台，并于 1982 年参加了农业电影制片厂《泥土的芳香》的拍摄，后又赴法国、瑞士等国进行文化交流，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的影响。靖边跑驴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绥米唢呐

唢呐是一种外来乐器，金元之际由波斯、阿拉伯一带传入我国，成为一种宫廷器乐演奏形式，明代以后传入民间。陕北绥米唢呐经过历代唢呐手的吹奏，在传承中完成了发展、完善的漫长过程。改革开放后，绥米唢呐进入高速发展期，民间唢呐手遍布各地，吹奏唢呐成为婚丧嫁娶、喜乐庆典中最主要的演奏形式之一。

绥米唢呐音乐曲牌丰富，经典的唢呐曲牌有《水龙吟》《柳青娘》《绣金匾》等。解放后又创作出《沸腾的黄土地》《闹元宵》等唢呐曲牌。绥米唢呐的吹奏形式有“大吹”、“小吹”之分。大吹由五件乐器和五人组成。两个唢呐手吹一把唢呐，鼓手、镲手、锣手分别击打牛皮鼓、小镲、钩锣。另有两把长号，由唢呐手和鼓手吹奏。小吹有小海笛一把、笙一把、管子一支，再配上小饺子、小铜锣等乐器，吹奏风格委婉清丽。另外，也有 100 余人的集体演奏，场面恢弘，气势磅礴。绥米唢呐是传播黄土地优秀民间音乐的重要工具之一，具有很高的实用价值和学术价值。绥米唢呐已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陕北民谚

陕北民谚，作为一种口头文学，是陕北人民群众用简单易记的口语将生产和社会生活经验代代相传的民间名言，是自然环境孕育的结果，是人民群众集体智慧的结晶。

陕北民谚，主要流传在米脂、绥德两县，辐射在除米脂、绥德两县以外的陕北 23 个县(区)。

陕北，位于黄土高原的腹部，米脂、绥德又位于陕北的腹部，是陕北文化的发源地和中心地

带，是陕北民谚的聚集区和核心区。绥米谚语因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传播影响之广泛而成为陕北地区最具代表性的民谚，可以囊括陕北各地方的谚语，所以，名其陕北民谚。

陕北民谚作为口头文学，无史可查，但陕北民谚肯定在生产和社会生活中产生并在生产和社会生活中传承。据延安大学副校长胡俊生在《劳动的鼓乐——陕北劳动生产习俗》中研究，最晚从汉代开始，陕北已经开始了大规模的农业开发，从汉代算起，陕北民谚也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了。

陕北民谚的内容非常丰富，遍及生产和日常生活的各个领域，主要分为普通生活、农业生产、气象时令、饮食养生、明辨事理、教化民众等类型。

陕北民谚从语音、词汇、语法到结构都使用陕北方言，陕北味很浓重，陕北民谚中还大量运用比喻、拟人、比兴、对比、夸张等修辞手法，既形象生动便于记忆，又琅琅上口便于传播。

陕北民谚表面看起来很土，却是记录陕北社会历史最详细最真实的“无字书”、“活化石”，对生产和社会生活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陕北民谚还是陕北民歌、陕北说书、陕北道情、陕北民间文学等众多艺术形式的重要组成材料，加强陕北民谚的保护，对于陕北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有着重要的意义。